

证券代码：835476

证券简称：金科资源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1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4月6日，电话、微信及邮件。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建明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高级管理人员陈建喜、孙刚，马曼，监事张福元、贺翔、杨乾志。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4月17日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4月6日以电话、微信及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

事 8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工作报告回顾总结了 2018 年的工作，提出了存在的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建议，并安排部署了 2019 年的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李建明为第二届董事会的董事长，任期为三年；选举李福安为第二届董事会的副董事长，任期为三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设总经理，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董事长李建明先生提名李福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为三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设副总经理，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解聘。现公司总经理李福安先生提名，郭建淼先生、陈建喜先生、孙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为三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解聘。现公司董事长李建明先生提名，聘任朱献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为三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设财务负责人，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解聘。现公司总经理李福安先生提名，聘任何艳娜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为三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及其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 或 www.neeq.com.cn）披露的《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4）及《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母公司及合并利润表、2018 年度母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2018 年度母公司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报表附注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9 年经营目标和计划，财务部门组织编写了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对收入、成本、利润进行了科学合理的预测。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 2018 年度利润不分配不转增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提出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议案

1. 议案内容：

近几年，南平市的城市建设迈入了快速发展时期，旧城改造、城中村拆迁及改造、新建建筑物等产生了大量的建筑垃圾，采取简单的堆放和填埋等粗放型的处理方式已经不能满足市场需要，急需对建筑垃圾进行资源化利用。

前期，公司已与南平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等有关部门进行了深

入沟通和交流，南平市的建筑垃圾管理及资源化利用已经具备了一定基础，有较好的开展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条件。2018年5月，南平市政府授权南平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对南平市延平中心城区建筑垃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2018年5月15日，福建环闽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发布了招标公告；2018年6月8日，经过评标，公司以第一名中标了南平市延平中心城区建筑废弃物处置及资源化再利用特许经营权项目，并领取了中标通知书。2018年9月4日，公司与南平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签订了《延平中心城区建筑废弃物处置及资源化再利用项目特许经营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 或 www.neeq.com.cn）披露的《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补发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9-00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议案

1. 议案内容：

近几年，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的城市建设迈入了快速发展时期，该区属于武汉市洪山区，成立于 1988 年，位于武汉市东湖

两岸，所辖“九村二委两社区”，即关山村、曙光村、群英村、钢铁村、郑桥村、周店村、茅店村、关南村、东山村、政院居委会、关东居委会、汤逊湖新社区、周店新社区。随着该区的快速发展，同样面临大量建筑垃圾产生及无处堆放的问题。

公司与湖北欣新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就武汉东湖高新区的建筑垃圾处置及资源化利用现状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并对市场情况进行了详细的了解，认为在武汉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开展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具备一定的基础。

2018年12月18日，公司与湖北欣新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就武汉东湖高新区建筑垃圾项目建设事宜签订了合同，就项目具体事宜进行了约定。双方共同出资成立项目公司，负责运营东湖区建筑垃圾处置和资源化利用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 或 www.neeq.com.cn）披露的《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在郑州市惠济区开展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议案

1. 议案内容：

郑州市惠济区位于黄河南岸，是郑州市内五个行政区之一。作为郑州市规划的市区北部组团的主体，其东临郑东新区，西临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下辖两镇、六个办事处和河南惠济经济开发区，郑州农业高新技术试验区和大河工业园三个开发区。总面积 232.8 平方公里，总人口 20.1 万，其中城镇人口 9.7 万。惠济区作为河南省“城乡一体化建设试点”和“土地综合利用试验区”，有新规划 48.8 平方公里新城，有 20 个村庄被列为城中村改造项目，其中 6 个村被市政府批准首批实施改造，区域发展潜力较大。

前期，公司与河南一达民安市政有限公司就项目的开展进行了充分沟通，就项目开展的具体事宜进行了详细商谈，约定双方合作开展郑州市惠济区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河南一达民安市政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9 月，主要经营范围是土石方工程，市政工程施工；城市建筑垃圾的收集、清运、处理及再生的生产及销售。

为了推进该项目的落地并加快实施，双方签订了合作协议，约定了具体的合作方式和合作内容。因该项目的建设，公司不直接出资，以部分生产设备进行出资，因设备价值暂不能确定，因此待实际出资确定后，再按照《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部分议案，需提请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因此，拟定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召开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c 或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8 日